

湖北省抗癌协会

鄂抗癌协字 [2018] 38 号

湖北省抗癌协会关于做好 2018 年底主要工作的通知

各专委会、各理事单位、各地市抗癌协会：

为贯彻落实湖北省抗癌协会七届三次常务理事（扩大）会议关于做好下半年工作的思路和意见，我会各专委会、各地市抗癌协会、各常务理事/理事/会员需统一思想，明确任务，共同努力把 2018 年工作做实做好，以达到完美收官的目的，现就 2018 年底主要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学术交流和继续教育

- 1、目前未完成的学术活动和继教项目年内务必认真完成。并于活动结束后一周内报送活动报道至协会秘书处，用于挂网，不报送视为活动未举办。
- 2、通过协会报批的 2018 年继教项目必须如期完成，部分专委会申报很积极，但不重视落实。若本年度继教项目不能如期完成，将取消该专委会下一年度申报资格。
- 3、学术交流和继教培训是专委会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工作，是考核评估专委会工作的重要指标。望各专委会高度重视，打造学术品牌，注意学术质量，提升交流效果，达到预期目标。连续 2 年不举办学术活动，不汇报活动情况，将督促提前换届。

二、组织建设

- 1、各专委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委会/常委会，加强内部纪律，部署工作任务，协商重要事项，总结汇报工作。做到组织严密，工作严谨。
- 2、全委会/常委会出勤情况、召开情况要做好记录，并及时向我会秘书处汇报和全体委员通报。
- 3、设立青委会/学组是在不超出委员会规模情况下，吸纳青年专业人才进入专委会，培养后备人才的途径。设立条件和流程要严格按照总会及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。
- 4、青委会/学组要在专委会领导下开展工作，青年委员/学组成员资格等同于专委会委员资格，要积极参加专委会学术活动和工作会议，连续两次不参加活动视为放弃任职。

5、到届专委会请尽快提交换届方案，着手筹备换届，最迟 2019 年底前须完成换届。

三、网站建设和《湖北省抗癌协会通讯》

1、湖北省抗癌协会网站是我会发布活动信息、展示工作动态的对外窗口，也是我省肿瘤从业人员共同的家，需要大家共同添砖加瓦来丰富其内容，营造温馨和谐家园。

2、网站经试运行一年多来发现了一些问题，明年上半年将进行改版和升级，请各专委会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前重新报送最新版本的专委会介绍、主委简介、委员名单等资料。

3、各单位全年以协会名义组织举办的学术活动、继续教育、规范化巡讲、基层服务、科普活动等，务必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前报送我会挂网。

4、各专委会要做好年度总结和下一年度工作计划，工作总结需图文混排(少量配图,限 3000 字内)，务必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前报送我会挂网。

5、网站改版将增加“地市抗癌协会”板块，请各地市抗癌协会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前将本届理事会完整的名单、理事长简介、最近 1-2 年的重大活动，以及 2018 年工作总结 2019 年工作计划（限 3000 字内）报送我会秘书处。

6、报送材料一律图文混排（照片可配说明），原图另打包发送，单张图片不小于 1M。

7、我会将从所有报送材料中精选部分，设计制作《湖北省抗癌协会通讯》（一年一期），免费发放给大家。

8、我会还将筹备制作本会的宣传片，请各专委会、地市抗癌协会尽量将今年所做工作尤其是创新性工作总结上报（附图片或视频），便于协会总结，也便于宣传片素材的选取。

9、各专委会秘书每两月将本专业前沿技术、研究、进展、科普等资料以短讯方式发送给秘书处，方便协会网站适时更新。

四、联络员制度

请各专委会、地市抗癌协会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前推荐一位联络员，用于与我会秘书处的密切联络。主要负责收集和整理本专委会/地市抗癌协会的工作动态和活动情况，并及时报送我会。同时将我会下发的相关通知和文件及时传达相关领导、本专委会或地市抗癌协会。（秘书处电话：027-87670019）

